

111年度第3季法務部矯正署澎湖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製作日期：111年9月15日

一、委員組成

召集人：王臨風

委員：陳玉珍、陳耀宗、彭紋娟

二、本季視察業務概述

(一)本小組111年度第3季視察重點如下：

1、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劃，機關持續推動 COVID-19疫苗接種作業及防疫措施辦理情形。

2、收容人復歸轉銜業務辦理情形(毒品施用部分)。

3、收容人夏季舍房通風設備及用水管理辦理情形(參採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111年8月1日來函視察建議事項增列)。

(二)因受疫情影響，本季無實地訪查，本小組於111年9月15日於澎湖監獄召開會議，會議中，由澎湖監獄戒護科長、調查科長、及衛生科代理科長針對本次視察重點議題提出報告，並進行意見交換。

三、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

案由	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	視察小組建議(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)
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劃，	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： 一、本監 COVID-19群聚感染情形	請機關賡續辦理。

<p>機關持續推動 COVID-19 疫苗接種作業及防疫措施辦理情形。</p>	<p>(一)111年8月4日因2名收容人反應身體不適，經實施快篩檢驗呈陽性反應，立即啟動應變防疫措施，將確診者轉至本監隔離專區收置照護，由專責醫院醫師透過視訊問診，並開立藥物治療。期間各場舍陸續出現感染個案，累計至555例，本監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法務部矯正署相關指引規範，對接觸者實施隔離觀察，同工場收容人原房實施自主健康監測，落實分艙分流管制，並持續進行全監環境清消作業。</p> <p>(二)自同年月19日起，連續14日以上監內收容人未再新增快篩陽性個案，本次感染事件機關依相關防疫規範指引辦理，約於15日獲得控制。</p> <p>(三)本次疫情期間確診收容人皆屬於輕症或無症狀者，無中重症個案。</p> <p>(四)111年度(截至9月8日止)本監同仁(含司機、工友)確診個案計86例。</p> <p>二、截至111年9月8日止，職員完整接種三劑疫苗高達99%；收容人完整接種三劑疫苗高達97%。</p> <p>三、後續將依國家相關防疫指引規範，適時滾動調整本監防疫措施。</p>	
<p>收容人復歸轉銜業務辦理情形。</p>	<p>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：</p> <p>一、定期辦理出監宣導：為強化受刑人出監復歸轉銜機制，本監每月邀請社政、衛政、勞政及更保等社區網絡單位協力辦理宣導事項，由講師向即將出監之受刑人說明就業、衛教、社會扶助制度、更生保護等資訊。</p> <p>二、毒品施用受刑人復歸轉銜：依行政院核定之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及法務部「強化毒品施用者個別處遇及復歸轉銜實施計畫」，推動矯正機關毒品施用者處遇個別化，並建立與社區支持系統溝通管道及復歸轉</p>	<p>請機關賡續辦理。</p>

	<p>銜業務聯繫平台，以協助個案順利復歸社會，本監辦理相關執行方案如下：</p> <p>(一)毒品施用者復歸轉銜業務協調聯繫會議：每季邀集社區支持系統共同研商精進相關合作方案議題。111年度已辦理2場次聯繫會議，計有澎湖地檢署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衛生局、警察局、澎湖就業中心及更保澎湖分會等單位共同與會。</p> <p>(二)合作處遇方案及出監轉銜統計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轉介就業服務中心：本監與勞政單位合作辦理就業服務轉介方案，111年度已協助轉介有就業需求之出監者14人次。 2. 轉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：本監與衛政單位合作辦理毒品施用者出監轉介，111年度已轉介126人次。 3. 毒品更生人社區處遇模式：本監與更保合作辦理是項方案，對於有參加方案意願者予以轉介更保，由更保個管員持續追蹤，111年度已轉介52人次。 4. 更生保護通知書：本監與更保合作辦理出監者轉介更生保護，111年度已協助轉介有創業、輔導就業等需求者29人次。 5. 返家旅費補助：本監與更保合作辦理出監者轉介更生保護，111年度已協助轉介有返家旅費補助需求者2人次。 	
<p>收容人夏季舍房通風設備及用水管理辦理情形。</p>	<p>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：</p> <p>一、收容人夏季舍房通風設備情形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一)本監舍房採背對背設計，各舍房背面留有2.1米寬空間，利於熱對流、通風良好。 (二)屋頂裝設遮陽板，有助於舍房內降溫。 (三)夏季期間為照顧收容人，降低舍房溫度及保持良好通風，均將舍房走道窗戶拆卸。 	<p>請機關賡續辦理。</p>

(四)舍房設置旋轉扇、壁扇及排風扇，並訂定相關設備交互開啟時間表，由中央台依據表定溫度標準(本監秉持對於收容人生活照顧從寬原則，特將測量溫度計設置於2樓直向太陽曝曬、溫度通常較高之區域，並以攝氏26度為啟閉標準，)及時間指揮各舍房開關通風設施。

(五)夏季期間為緩和舍房內高溫情形，穩定收容人情緒，溫度逾攝氏30度以上及收容人三餐用餐時段、午休時段、晚上睡前時段加開排風扇。

二、收容人用水管理辦理情形

(一)本監秉持節約能源原則並評估收容人基本用水量(依據經濟部水利署資料統計，110年全臺自來水生活用水量最高為臺北市，每人每日生活用水量為330公升。經統計本監收容人110年之每人每日生活用水量為501公升，明顯高於全臺人民之生活用水量。)，訂有「收容人洗澡放水時間表及舍房放水時間表」，由中央台指揮各舍房依據表定時間開關，基本上放水時段均足夠收容人盥洗、沖水、儲水等使用，收容人洗澡時間為1小時，非盥洗時間原則上禁止盥洗(沖澡)，惟收容人可以利用濕毛巾擦拭身體讓身體降溫，同時擦去汗水。舍房內均設有2只各36公升儲水桶。水龍頭出水統一控管，原則上於上午起床、早餐後及收封後供水，另舍房馬桶採回收水沖洗，未於上述用水管制內。

(二)為照顧收容人、維護其使用水源之衛生清潔，每年度定期清洗場舍用水水塔。

四、附件：法務部矯正署澎湖監獄111年第3次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。